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8〕8-6号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重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钢股份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重钢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

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破产重整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所述，2017 年 7 月 3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7）渝 01 破申 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重庆来去源商贸有限公司对重钢股份公司的重整申请，重钢股份公司通过资产处置、银行融资等方式筹集重整计划所需资金，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44.83 亿股用于本次重整计划的债务偿付。2017 年 12 月 29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7）渝 01 破 3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重钢股份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重钢股份公司因上述事项确认破产重整收益 20.90 亿元，增加所有者权益 186.86 亿元。鉴于该事项属于特殊事项且金额重大，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并检查重钢股份公司重整计划中涉及的关键资料，包括《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重整财务咨询报告》等；

（2）对重钢股份公司管理人进行访谈，了解债权申报、审核的基本流程及其合规性，了解重整计划中股票抵债价格3.68元/股及普通债权58.84%清偿率的确定方法及其合理性，了解担保债权的担保人在破产重整中的权利和义务；

（3）抽查债权人债权申报、审核以及司法裁定的原始资料，复核债权计算以及审核流程的合规性；

（4）查阅破产重整相关资产司法拍卖公告信息，检查拍卖成交手续，关注资产交割情况以及拍卖价款收回情况；

（5）获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票划转至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检查重钢股份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划转至债权人股权登记情况；

(6) 复核重整计划规定的现金清偿、股票划转、未领受分配款项及抵债股票提存等事项的完成情况;

(7) 评价管理层关于抵债股票公允价格以及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点判断的合理性, 复核破产重整收益的计算以及账务处理的正确性;

(8) 检查破产重整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二) 购销合作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十三(二)中所述, 重钢股份公司与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信国际)开展购销合作, 2017 年度, 重钢股份公司向千信国际采购原材料含税金额为 109.84 亿元, 重钢股份公司向千信国际销售钢材产品含税金额为 141.60 亿元。鉴于千信国际同为重钢股份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和主要客户, 且交易金额重大, 我们将其与重钢股份公司的购销合作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重钢股份公司与千信国际开展供销合作的背景及商业逻辑;

(2) 了解、测试重钢股份公司采购及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

(3) 检查重钢股份公司与千信国际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备忘录等相关文件, 关注关键合同条款;

(4) 选取交易样本, 检查存货实物流转单据、收付款记录, 关注交易的真实性及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5) 获取双方采购、销售交易结算资料, 对交易金额、往来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 查阅千信国际工商登记信息, 了解千信国际股权结构、经营范围、对外投资等相关情况;

(7) 获取千信国际2017年度审计报告, 抽查千信国际对外采购、销售的执行情况;

(8) 检查相关购销合作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四、其他信息

重钢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重钢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重钢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重钢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重钢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重钢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重钢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

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 产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或 股 东 权 益)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50,538	1,102,694	短期借款	16		5,700,587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123,096	19,435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44,038	256,258	应付票据	17	80,700	1,632,710
预付款项	4	70,022	37,191	应付账款	18	2,074,594	9,385,026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19	187,099	1,014,762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0	563,547	561,25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1	13,095	235
其他应收款	5	10,355	58,099	应付利息	22	7,174	117,0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6	1,330,469	972,960	其他应付款	23	1,484,738	4,202,381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7	1,128,655	509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4,757,173	2,447,146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400,000	3,504,533
				其他流动负债	25		12,231
				流动负债合计		4,810,947	26,130,7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	700,000	9,073,4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7		61,9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	243,190	276,63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9	11,204	52,177
				递延收益	30	43,154	174,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	2,400,000	776,6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7,548	10,415,155
				负债合计		8,208,495	36,545,888
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	8,918,602	4,436,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5,000	5,000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9	124,158	131,015	资本公积	33	19,282,147	7,154,203
投资性房地产				减：库存股			
固定资产	10	17,595,699	29,491,264	其他综合收益			
在建工程	11	8,695	43,131	专项储备	34		
工程物资	12		15,126	盈余公积	35	606,991	606,991
固定资产清理				一般风险准备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未分配利润	36	-12,077,625	-12,397,711
油气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30,115	-200,494
无形资产	13	2,521,734	2,648,584	少数股东权益		13,849	93,060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03,964	-107,43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1,637,1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55,286	33,991,308				
资产总计		25,012,459	36,438,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012,459	36,438,45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17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961,403	362,385	短期借款			5,700,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23,096	19,435	应付票据		80,700	1,632,710
应收账款	1	46,853	258,568	应付账款		2,123,370	9,429,515
预付款项		69,581	22,535	预收款项		185,905	1,006,106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563,518	560,81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3,113	18
其他应收款	2	10,355	58,084	应付利息		7,174	117,013
存货		1,330,469	972,96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1,479,009	4,259,5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478,510	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	3,504,533
流动资产合计		4,020,267	1,694,054	其他流动负债			12,231
				流动负债合计		4,852,789	26,223,0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	9,073,4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1,9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3,190	276,634
				专项应付款			
非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11,204	52,1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	5,000	递延收益		43,154	174,3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应收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0,000	776,618
长期股权投资	3	835,780	893,6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7,548	10,415,155
投资性房地产				负债合计		8,250,337	36,638,226
固定资产		17,595,699	29,481,9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在建工程		8,695	42,829	实收资本(或股本)		8,918,602	4,436,023
工程物资			15,126	其他权益工具			
固定资产清理				其中：优先股			
生产性生物资产				永续债			
油气资产				资本公积		19,313,090	7,185,146
无形资产		2,521,734	2,648,584	减：库存股			
开发支出				其他综合收益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577,012	577,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12,071,866	12,098,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7,1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36,838	19,999,8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66,908	34,744,3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87,175	36,438,401
资产总计		24,987,175	36,438,4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3,236,840	4,414,902
其中：营业收入	1	13,236,840	4,414,9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53,981	9,799,664
其中：营业成本	1	12,811,158	6,162,6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82,364	51,313
销售费用	3	60,628	109,062
管理费用	4	1,294,951	1,680,799
财务费用	5	512,281	1,187,573
资产减值损失	6	292,599	608,3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2,255	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6,857	5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5,009,485	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	47,1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77,173	-5,384,157
加：营业外收入	10	7,226,586	751,435
减：营业外支出	11	129,603	52,9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810	-4,685,667
减：所得税费用	12	2	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808	-4,685,6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808	-4,685,6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086	-4,685,95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	2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9,808	-4,685,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0,086	-4,685,9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	2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3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13,142,240	3,889,025
减：营业成本	1	12,717,070	5,640,968
税金及附加		81,967	51,251
销售费用		58,029	102,832
管理费用		1,278,585	1,674,737
财务费用		515,593	1,194,710
资产减值损失		292,447	608,0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8,969	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57	5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9,485	6
其他收益		47,1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72,707	-5,382,883
加：营业外收入		7,226,405	751,435
减：营业外支出		127,558	52,9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140	-4,684,3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140	-4,684,3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140	-4,684,3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6,140	-4,684,3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7,997	2,714,7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2,866,598	13,694,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4,595	16,409,3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505	2,858,4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7,211	463,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896	81,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112,168	13,455,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8,780	16,858,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815	-449,0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87,0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6,1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2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	130,41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000	263,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6,136	-263,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51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3,5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17,740	7,910,1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94,952	2,459,2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2,692	10,442,8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21,909	5,109,2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257	645,7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343,765	3,264,9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7,931	9,020,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5,239	1,422,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7	2,8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15	713,0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447	32,3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8,962	745,447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17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 期 数	上 年 同 期 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2,973	2,179,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0,182	13,681,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3,155	15,860,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927	2,331,2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7,689	457,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366	79,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7,719	13,440,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2,701	16,308,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454	-447,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87,0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7,0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9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4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1,62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7,024	-924,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17,740	7,910,1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952	2,459,2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2,692	10,369,3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21,909	5,109,2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257	645,7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518	3,264,9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5,684	9,020,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2,992	1,349,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3	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4,689	-23,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8	28,6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827	5,13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36,023		7,154,203				606,991		-12,397,711	93,060	-107,434	4,436,023				6,657,614			606,991		-7,711,755	19,274	4,008,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36,023		7,154,203				606,991		-12,397,711	93,060	-107,434	4,436,023				6,657,614			606,991		-7,711,755	19,274	4,008,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2,579		12,127,944						320,086	-19,211	16,911,398				496,589						-4,685,956	73,786	-4,115,5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0,086	-278	319,808										-4,685,956	272	-4,685,6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10,523							-18,933	16,591,590				496,589							73,514	570,1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3,514	73,5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610,523							-18,933	16,591,590				496,589								496,58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82,579		-4,482,5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82,579		-4,482,57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3,619					13,619						19,511						19,511	
2. 本期使用						13,619					13,619						19,511						19,51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8,602		19,282,147				606,991		-12,077,625	73,849	16,803,964	4,436,023			7,154,203				606,991		-12,397,711	93,060	-107,4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36,023				7,185,146				577,012	-12,398,006	-199,825	4,436,023				6,688,557				577,012	-7,713,617	3,987,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36,023				7,185,146				577,012	-12,398,006	-199,825	4,436,023				6,688,557				577,012	-7,713,617	3,987,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2,579				12,127,944				326,140	16,936,663					436,589						-4,684,389	-4,187,8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6,140	326,140											-4,684,389	-4,684,3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10,523					16,610,523					436,589							436,5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610,523					16,610,523					436,589							436,58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82,579				-4,482,5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82,579				-4,482,57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3,619			13,619								19,511			19,511
2. 本期使用								13,619			13,619								19,511			19,51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8,602				19,313,090				577,012	-12,071,866	16,736,838	4,436,023				7,185,146				577,012	-12,398,006	-199,8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字(1997)127 号文及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企发(1997)156 号文批准，由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钢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11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重庆市长寿经开区。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000202852965T 的营业执照，实收资本 8,918,602 千元，股份总数 8,918,602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8,380,475 千股，H 股 538,127 千股。公司股票已分别于 1997 年 10 月 17 日、2007 年 2 月 28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钢铁制造行业。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板材、型材、线材、棒材、钢坯，薄板带；生产、销售焦炭及煤化工制品（不含除芳香烃中加工用粗苯、溶剂用粗苯限生产外的危险化学品，须按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生铁及水渣、钢渣、废钢。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8 年 2 月 2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靖江重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重庆市重钢建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3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与附注采用的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

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

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20,000千元的欠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千元的欠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下同)	0%
4-12 个月	5%
1-2 年	25%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3. 对于其他应收款采用个别评估的方式计提坏账准备。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账款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和使用次数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

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50	3%	1.94%-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8-22	3%-5%	4.32%-12.13%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8	3%	12.1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

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

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

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

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板材、型材、线材、棒材等产品。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五）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

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六）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公司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之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述，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2. 坏账准备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之应收款项所述，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信用风险特性组合的应收款项，根据其账龄进行坏账准备但对于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之存货所述，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长期资产减值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之部分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

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七)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2 千元,营业外支出 6 千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6 千元。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3%、6%、13%、11%、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15%
靖江重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重钢建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

本公司享受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已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国家税务总局就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延续发布《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 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预计未来该项优惠政策继续沿用的可能性极大, 因此本年度公司使用的税率和税率优惠政策较上年度没有发生变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41	747
银行存款	1,969,797	788,699
其他货币资金	80,700	313,248
合 计	2,050,538	1,102,694

(2)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存在使用权受限的情况, 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23,096		123,096	19,435		19,435
合 计	123,096		123,096	19,435		19,43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5,100	
小 计	1,795,1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 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

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538	100	143,500	77	44,0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87,538	100	143,500	77	44,03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1,295	99	165,037	39	256,2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6	1	2,756	100	
合计	424,051	100	167,793	40	256,258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4,843		
4-12 个月 (含 1 年)	26,346	1,317	5
1-2 年	16,473	4,118	25
2-3 年	3,622	1,811	50
3 年以上	136,254	136,254	100
小计	187,538	143,500	77

(2)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4,843		
4-12 个月 (含 1 年)	26,346	1,317	5
1-2 年	16,473	4,118	25
2-3 年	3,622	1,811	50
3 年以上	136,254	136,254	100
合计	187,538	143,500	77

(续上表)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61,960		
4 至 12 个月 (含 1 年)	119,917	5,922	5
1-2 年	103,852	25,667	25
2-3 年	3,722	1,861	50
3 年以上	134,600	134,343	99
合计	424,051	167,793	40

应收账款以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为基准进行账龄分析,先发生的款项,在资金收回时优先结清。

(3)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293 千元。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本公司前 5 名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66,470 千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36,440 千元。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0,022	100		70,022	31,987	86		31,987
1-2 年					1,843	5		1,843
2-3 年					1,762	5		1,762
3 年以上					1,599	4		1,599
合计	70,022	100		70,022	37,191	100		37,191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本公司前 5 名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41,266 千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59%。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52	46	16,646	72	6,406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38	54	23,089	85	3,949
合 计	50,090	100	39,735	79	10,355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27	21	15,827	100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58,099	77			58,0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1	2	1,131	100	
合 计	75,057	100	16,958	23	58,099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湛江重钢工贸公司	10,240	10,24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常州市春之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222	3,611	5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江苏和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90	2,795	5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小 计	23,052	16,646	72	

(2)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往来款项	32,265	43,464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15,576	14,778
其他	2,249	16,815
合计	50,090	75,057

(3)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77 千元。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本公司前 5 名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31,099 千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6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24,693 千元。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4,355	169,466	654,889	386,939		386,939
在产品	292,914	476	292,438	106,933	35,265	71,668
库存商品	152,224		152,224	17,202		17,202
低值易耗品及修理用备件	395,206	164,288	230,918	537,266	40,115	497,151
合 计	1,664,699	334,230	1,330,469	1,048,340	75,380	972,960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9,466				169,466
在产品	35,265	476		35,265		476
低值易耗品及修理用备件	40,115	124,173				164,288
小 计	75,380	294,115		35,265		334,230

说明：本期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94,115 千元。本期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和转回的情况说明详见“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项 目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	

	货跌价准备	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产品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原因是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已领用。
低值易耗品及修理用备件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理财产品	65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78,655	509
合 计	1,128,655	509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		5,000	5,000		5,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5,000		5,000	5,000		5,000
合 计	5,000		5,000	5,000		5,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小 计	5,000			5,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	
小 计					2	

9.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4,158		124,158	131,015		131,015
合 计	124,158		124,158	131,015		131,015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注]	131,015			-6,857	
合 计	131,015			-6,85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					124,158	
合 计					124,158	

注：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拟清算注销，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六）。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665,518	21,315,073	21,501	35,002,092
本期增加金额	7,446	236,820	472	244,738
1) 购置			472	472
2) 在建工程转入	7,446	236,820		244,266
本期减少金额	49,384	13,827,249	7,203	13,883,836
1) 报废或处置		10,646	2,905	13,551
2) 破产重整重整处置	49,384	13,816,603	4,298	13,870,285
期末数	13,623,580	7,724,644	14,770	21,362,994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390,281	4,102,849	17,642	5,510,772
本期增加金额	313,603	900,651	1,606	1,215,860
1) 计提	313,603	900,651	1,606	1,215,860
本期减少金额	15,654	2,937,216	6,467	2,959,337
1) 报废或处置		1,978	2,674	4,652
2) 破产重整处置	15,654	2,935,238	3,793	2,954,685
期末数	1,688,230	2,066,284	12,781	3,767,295
减值准备				
期初数			56	56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56	56
1) 处置或报废				
2) 破产重整处置			56	56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1,935,350	5,658,360	1,989	17,595,699
期初账面价值	12,275,237	17,212,224	3,803	29,491,264

注：本期减少主要系破产重整处置固定资产，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三（三）2。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469
小 计	14,46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长寿区厂房	1,259,182	资料正在准备中
小 计	1,259,182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改造项目	171		171	10,443		10,443

POSCO 冷轧板材项目				302		302
其他	8,524		8,524	32,386		32,386
合 计	8,695		8,695	43,131		43,1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改造项目		10,443	37,461	47,733		171
POSCO 冷轧板材项目		302			302	
其他		32,386	172,671	196,533		8,524
小 计		43,131	210,132	244,266	302	8,69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改造项目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有资金
POSCO 冷轧板材项目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有资金
其他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有资金
小 计						

12.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设备工程物资		15,126
合 计		15,126

13.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942,233	2,942,233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注]	71,166	71,166
期末数	2,871,067	2,871,067
累计摊销		
期初数	293,649	293,649

本期增加金额	63,610	63,610
1) 计提	63,610	63,610
本期减少金额	7,926	7,926
期末数	349,333	349,33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521,734	2,521,734
期初账面价值	2,648,584	2,648,584

注：无形资产本期减少系破产重整处置资产。

(2) 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分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香港以外	2,521,734	2,648,584
其中：中期租赁	2,521,734	2,648,584
小计	2,521,734	2,648,584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7,107,926	8,790,343
资产减值准备	517,465	260,187
职工辞退福利	243,190	276,634
预提诉讼利息		110,049
预计负债	11,204	52,177
其他	519,841	471,920
小 计	8,399,626	9,961,31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7 年		363,526
2018 年	1,480,858	2,799,585

2019 年	465,978	465,978
2020 年	1,506,919	1,507,869
2021 年	3,651,305	3,653,385
2022 年	2,866	
小计	7,107,926	8,790,343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保证金		40,2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注]		1,611,738
其他		5,250
合 计		1,657,188

注：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预计一年内能够抵扣转入其他流动资产。

16.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362,587
信用借款		338,000
合 计		5,700,587

17.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0,700	981,350
商业承兑汇票		651,360
合计	80,700	1,632,710

18.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货款及劳务款	2,074,594	7,043,927
应付工程设备款		2,341,099
合计	2,074,594	9,385,026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065,051	2,917,169
1-2 年	8,776	2,471,765
2-3 年	731	1,796,277
3 年以上	36	2,199,815
合 计	2,074,594	9,385,026

应付账款以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为基准进行账龄分析，先发生的款项，在资金收回时优先结清。

(3) 账龄 1 年以上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货款及劳务款	9,543	继续履行合同但暂时未支付
小 计	9,543	

19.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87,099	1,014,762
合 计	187,099	1,014,762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支付	其他[注]	
短期薪酬	221,543	764,456	827,649	22,517	135,83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2,894	134,990	53,481	-22,517	386,920
辞退福利	56,818	22,233	38,257		40,794
合 计	561,255	921,679	919,387		563,547

注：其他系代扣代缴职工个人养老保险以及个人住房公积金。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支付	其他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707	591,324	565,193	25,962	19,876
职工福利费		16,098	16,098		

社会保险费	71	89,672	89,673		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	54,136	54,136		48
补充医疗保险	5	17,546	17,541		10
大额医疗保险	8	8,817	8,818		7
工伤保险费	9	7,577	7,581		5
生育保险费	1	1,596	1,597		
住房公积金	181,611	55,979	127,909	-3,445	113,12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69	10,228	27,554		2,543
其他	285	1,155	1,222		218
小 计	221,543	764,456	827,649	22,517	135,833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支付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	282,893	112,674	31,168	-22,517	386,916
非统筹养老保险		19,970	19,970		
失业保险	1	2,346	2,343		4
小计	282,894	134,990	53,481	-22,517	386,92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待职工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或因其他原因而退出劳动岗位后，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依法向其支付养老金。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再承担除此以外的职工退休福利。

2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印花税	13,045	18
增值税	50	22
房产税		191
其他		4
合计	13,095	235

22.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款利息	7,174	106,680

公司债券利息		10,333
合计	7,174	117,013

2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重整预留资金[注]	999,792	
往来款项及利息	422,890	4,129,270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6,300	23,413
其他	45,756	49,698
合计	1,484,738	4,202,381

注：重整预留资金系根据重整计划执行情况提存，其中主要包括应付重庆战略性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款项，金额为741,174 千元，公司以持有的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和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	400,000	1,506,50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94,0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000
合计	400,000	3,504,533

注：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抵押及保证借款，由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3，抵押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865
递延收益-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5,366
合计		12,231

26.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抵押及保证借款[注]	700,000	7,779,456
保证借款		1,294,000
合计	700,000	9,073,456

注：期末抵押及保证借款由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3，抵押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

(2)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即期或 1 年以内	400,000	1,506,504
1-2 年	400,000	2,192,000
2-5 年	300,000	5,191,456
5 年以上		1,690,000
小 计	1,100,000	10,579,96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	1,506,504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0	9,073,456

27.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61,944
合 计		61,944

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辞退福利	243,190	276,634
其中：总额	267,941	309,563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751	-32,929
合 计	243,190	276,634

29.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亏损合同		52,177	
其他[注]	11,204		
合 计	11,204	52,177	

注：其他系公司预计向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租赁铁前资产的资产使用费，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2(4)。

30.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7,376	3,170	57,392	43,154	政府补助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89,181		89,181		售后租回
小 计	186,557	3,170	146,573	43,154	
减：递延收益预计一年内实现部分	12,231		12,231		
合 计	174,326	3,170	134,342	43,154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境治理专项拨款	58,188	3,170	55,330	6,028	与资产相关
余热发电项目补贴	39,188		2,062	37,126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97,376	3,170	57,392	43,154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非金融机构借款	2,400,000	776,618
合 计	2,400,000	776,618

32.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限售股解禁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4,436,023			4,482,579			4,482,579	8,918,602
A股[注]	3,897,896			4,482,579			4,482,579	8,380,475
H股	538,127							538,127
合 计	4,436,023			4,482,579			4,482,579	8,918,602

注：本期增加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3(2)。

33.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6,341,095	16,595,893	4,482,579	18,454,409
其他资本公积	813,108	14,630		827,738
合 计	7,154,203	16,610,523	4,482,579	19,282,147

(2) 其他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变动系与破产重整相关，其中：

①根据重整计划，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1亿元流动资金作为受让重钢集团2,096,981,600股股票的现金条件，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增加资本公积1亿元；

②根据重整计划，以A股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按每10股转增11.501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约44.83亿股A股股票，用于按重整计划的规定偿付债务和支付重整费用。公司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金额增加股本44.83亿，减少资本公积44.83亿；并按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增加资本公积164.96亿元，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收到与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相关的超过公司与重钢集团约定部分的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4,630 千元，公司将其作为重钢集团对公司的捐赠计入资本公积。

34.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3,619	13,619	
合 计		13,619	13,619	

35.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06,991			606,991
合 计	606,991			606,991

3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97,711	-7,711,7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97,711	-7,711,7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0,086	-4,685,9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77,625	12,397,711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211,356	12,788,683	4,389,462	6,151,764
其他业务收入	25,484	22,475	25,440	10,846
合 计	13,236,840	12,811,158	4,414,902	6,162,610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土地使用税[注]	42,497	28,331
房产税[注]	33,847	22,048
印花税[注]	5,972	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	96
教育费附加	7	69
营业税		60
合 计	82,364	51,313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将2016年5-12月份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的发生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2017年1-12月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的发生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运费	38,880	44,064
人工成本	9,466	15,830
开卷费	3,576	4,171
船检费		22,207
其他	8,706	22,790
合 计	60,628	109,062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修理费	747,582	417,544
人工成本	200,376	179,320
停产损失	95,770	590,913
无形资产摊销	63,610	63,680
辞退福利	32,927	276,634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749	10,261
其中：审计师酬金	4,600	4,600
税费[注]		27,133
其他	125,937	115,314
合 计	1,294,951	1,680,799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2。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528,458	1,143,152
其中：银行贷款、透支以及须于5年内全数偿还的其他贷款的利息	522,030	1,060,115
非5年内全数偿还的其他贷款的利息	6,428	83,037
利息收入	9,244	14,467
其他	-6,933	58,888
其中：汇兑净损失	-16,813	54,502
合 计	512,281	1,187,573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516	25,526
存货跌价损失	294,115	582,781
合 计	292,599	608,307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57	599
理财收益	9,112	
合 计	2,255	599

(2) 来自对非上市公司投资和对上市公司投资的投资收益说明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来自对非上市公司投资的投资收益	-6,857	599
小 计	-6,857	599

8.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破产重整资产处置损益[注]	-5,009,602		-5,009,602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7	6	117
合 计	-5,009,485	6	-5,009,485

注：破产重整资产处置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

9. 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	47,198	
合 计	47,198	

(2) 其他说明

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并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将 2017 年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中进行核算。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3。

10.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破产重整债务清理重组收益[注]	7,226,377		7,226,377
债务重组收益		450,000	
政府补助		300,228	
其他	209	1,207	209
合 计	7,226,586	751,435	7,226,586

注：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确认破产重整债务清理重组收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107,730	与收益相关
分流人员补助		16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21,1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696	与收益相关
环保治理专项拨款摊销		2,951	与资产相关
余热发电项目补贴摊销		2,25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501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300,228	

1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亏损合同预计损失		52,177	
破产费用[注]	126,937		126,937
其他	2,666	768	2,666
合 计	129,603	52,945	129,603

注：破产费用系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发生的破产案件诉讼费、管理人报酬等费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

12.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2	17
合 计	2	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319,810	-4,685,667
税率	15%	15%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972	-702,8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19	-1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674	3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	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2,3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36,086	-73,5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725	776,189
所得税费用	2	17

(3) 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017 年及 2017 年无在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利润，无需计缴香港利得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单位往来款	2,652,630	13,072,112
收到经营性票据、信用证保证金等	98,160	300,065
收到的财政补助资金	45,458	303,437
其他	70,350	18,968
合 计	2,866,598	13,694,58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单位往来款	1,809,061	13,168,393

支付银行手续费	1,694	4,386
其他	301,413	282,807
合 计	2,112,168	13,455,586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票据、信用证融资款	313,514	2,221,443
收到融资性质保证金	134,388	237,783
收到政府财政专项贴息	47,050	
其他[注]	100,000	
合 计	594,952	2,459,226

注：根据重整计划，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1亿元流动资金作为受让重钢集团2,096,981,600股股票的现金条件，本年公司收到上述款项。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提存重整预留资金	1,100,000	
偿还票据、信用证融资款	670,228	3,066,785
偿还破产重整经营性普通债权[注]	569,290	
融资租赁租金	2,000	156,004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40,200
支付借款保证金		2,000
其他	2,247	
合 计	2,343,765	3,264,989

注：根据重整计划，普通债权经法院裁定后，每家债权人50万元以下（含50万）的债权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清偿。公司根据重整计划支付50万元以下（含50万）经营性普通债权合计569,290千元。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9,808	-4,685,6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2,599	608,3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5,860	1,248,524
无形资产摊销	63,610	63,6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9,485	-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3,931	1,179,6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624	1,220,1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124	243,4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60,723	-327,1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815	-449,0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8,962	745,4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45,447	32,37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15	713,0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868,962	745,447
其中: 库存现金	41	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8,921	744,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8,962	745,4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690,438
其中：支付货款	1,666,028
支付其他	24,410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700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876	法院冻结账户
货币资金	1,100,000	根据重整计划执行情况提存重整预留资金账户
长期股权投资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3
固定资产	962,898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05,002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3,549,476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060	6.5342	72,268
港币	497	0.8945	445

3.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 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环保治理专项拨款	5,706	3,170	2,848	6,028	其他收益	

	52,482		52,482		营业外收入	[注]
余热发电项目补贴	39,188		2,062	37,126	其他收益	
小 计	97,376	3,170	57,392	43,154		

注：环保治理专项拨款本期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系因破产重整资产处置，转出与处置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环保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37,75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3,588	其他收益	
其他	950	其他收益	
小 计	42,288		

3) 财政贴息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明
节能环保补助贴息	47,050	财务费用	
小 计	47,050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94,248 千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靖江三峰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出售	2017.11	69,754	-1,229
贵州重钢钢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17.9	525	-344
西安重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017.2	-2,636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靖江重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	江苏省靖江市	江苏省靖江市	贸易业	100%		出资设立

重庆市重钢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经开区	重庆市长寿经开区	贸易业	100%		出资设立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经开区	重庆市长寿经开区	钢材制造、研发服务	90%		出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10%	56		73,84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738,544		738,544	52		5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738,399	302	738,701	774		774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565	565	-5,61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		2,792	2,792	684

(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经开区	重庆市长寿经开区	钢材制造、研发服务	49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	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53,380	266,445
非流动资产	96	1,536
资产合计	253,476	267,981
流动负债	92	602
负债合计	92	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53,384	267,3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4,158	131,01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4,158	131,015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995	1,223
综合收益总额	-13,995	1,223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

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5%(2016 年 12 月 31 日：5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23,096				123,096
应收账款	4,843				4,843
小 计	127,939				127,939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公司管理流动性的方法是尽可能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人民币 53,774 千元(2016 年：流动负债已超过流动资产人民币 23,683,587 千元)，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运用银行借款、供应商账款信用期等融资手段，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 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票据	80,700	80,700	80,700			
应付利息	7,174	7,174	7,174			
应付账款	2,074,594	2,074,594	2,074,594			
其他应付款	1,484,738	1,484,738	1,484,738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400,000	415,014	415,014			
长期借款	700,000	767,203	33,250	424,739	309,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0,000	2,995,669	117,600	127,550	1,299,879	1,450,640
小 计	7,147,206	7,825,092	4,213,070	552,289	1,609,093	1,450,64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 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700,587	5,823,961	5,823,961			
应付票据	1,632,710	1,632,710	1,632,710			
应付利息	117,013	117,013	117,013			
应付账款	9,385,026	9,385,026	9,385,026			
其他应付款	4,202,381	4,239,777	4,239,777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3,504,533	3,556,877	3,556,877			
长期借款	9,073,456	10,582,393	448,917	2,809,899	5,586,891	1,736,686
长期应付款	61,944	63,431		63,4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776,618	923,343	73,091	48,908	801,344	
小 计	34,454,267	36,324,531	25,277,372	2,922,238	6,388,235	1,736,68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人民币3,500,000 千元(2016年12

月31日：人民币11,131,595千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69,437千元(2016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155,676千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69,437千元(2016年：减少/增加人民币155,676千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重庆市	从事钢铁、冶金矿产、煤炭、化工、电力、运输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管理咨询；钢铁原材料的销售；码头运营；仓储服务；自有房产和设备的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	4,000,000	23.51	23.51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炼焦、炼铁、炼钢、轧钢以及钢铁生产的副产品、采选矿、机械、电子、建筑、汽车运输、耐火材料	1,650,706	[注]	

注：2017年12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的母公司由重钢集团变更为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寿钢铁），长寿钢铁的实际控制人为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重庆钢铁集团三峰工业有限公司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前，同为重钢集团子公司，同受重钢集团控制；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英斯特模具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钢铁研究所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宏发房地产开发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三钢钢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	
重庆三环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新港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铁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电视台	
重庆钢结构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注 1]
重钢总医院	
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中节能三峰能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注 2]

注 1：2017 年 5 月，重钢集团将其持有的重钢总医院 100%的股权让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7 年 11 月和 12 月，重钢集团分别将其持有的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的股权、持有的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5%的股权让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完成后，重钢总医院、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不再因受重钢集团控

制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注 2：2017 年 8 月，重钢集团将其持有的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信环保）40%的股权转让给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完成后，千信环保不再因受重钢集团重大影响成为公司的关联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因破产重整，千信环保持有公司 4.79%的股份。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明细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不含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96,662	349,088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78,974	263,685
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6,287	100,204
重庆中节能三峰能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3,400	153,878
重庆钢铁集团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0,378	93,547
重庆钢铁集团三峰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9,100	46,202
重庆钢铁集团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5,720	112,120
重庆钢铁集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1,868	59,838
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7,855	14,913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	接受劳务	13,339	23,709
重庆钢铁研究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991	1,985
重庆三环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872	8,233
重庆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951	4,828
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905	4,231
重庆三钢钢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050	332
重庆钢铁集团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8	1,016
重庆新港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14	400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52	99
重钢总医院	接受劳务	2	907
重庆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6,510
重庆钢铁集团铁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746
重庆钢铁集团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62

重庆钢铁集团电视台	采购商品		6
合计		1,392,908	1,479,739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不含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销售能源	281,485	200,675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能源、钢材	70,668	30,885
重庆钢铁集团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能源等	9,216	137,660
重庆中节能三峰能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能源	4,671	8,752
重庆钢铁集团三峰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能源等	2,194	3,959
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能源	562	7,360
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能源	423	589
重庆钢铁集团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能源	306	313
重庆钢铁集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能源	241	620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能源等	146	281
重庆钢铁集团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能源	57	124
重庆钢结构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50,501
重庆钢铁集团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钢材		4,659
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057
合计		369,969	447,435

(2) 其他说明

上述交易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14A 章构成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公司确认已符合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价格参照该关联方与其他第三方进行相似交易的价格或成本加利润溢价，或供应商的投标价格确定。向关联方采购或由关联方承建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价格参照供应商的投标价格确定。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价格参照本公司对其他第三方客户收取或重庆市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价格确定。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不含税）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重庆钢铁集团产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31	382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重庆钢铁集团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90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7	141
重庆钢铁集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70	83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3	70
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0	
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8	70
重庆中节能三峰能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2	79
重庆钢铁集团三峰工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1	44
重钢总医院	房屋及建筑物	17	
合计		959	869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费
重庆钢铁集团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88	583
合计		388	583

(3) 其他说明

上述交易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14A 章构成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公司确认已符合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4) 根据重整计划, 公司将铁前资产(主要包括焦化厂、烧结厂以及炼铁厂的机器设备等)出售给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完成相关资产交割手续。为保证生产经营, 公司拟向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租赁铁前资产, 详细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备注
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1]	400,000	2017/12/27	2018/4/20- 2018/10/20	否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1]	700,000	2017/12/27	2019/4/20- 2020/12/26	否	长期借款

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750,000	[注 2]
------------	---------	-------

注 1:根据重组计划,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1 亿元,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注 2: 2017 年 12 月 5 日,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采购协议,并向公司预付采购款 7.5 亿元,长寿钢铁为上述采购款提供了担保;同时,公司同意以自有生产设备、原燃料、半成品、产成品等动产为质押物设定浮动抵押。

(2) 其他说明

上述交易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14A 章构成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公司确认已符合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4. 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拆入起始日	拆入到期日	本期承担利息
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注 1]	2,400,000		2017 年 11 月	2024 年 11 月	12,413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9,603	3,087,676	2017 年 1 月	不确定期限	19,311
其中:借款	80,000	1,034,120	2017 年 2 月	2017 年 6 月	19,311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09,000	109,000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3 月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注 2]		2017 年 1 月	不确定期限	
重庆钢铁集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3 月	

注 1: :根据重组计划,长寿钢铁为公司提供 24 亿元贷款用于执行重整计划,借款期限从 2017 年 11 月 24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3 日止,共 7 年;双方约定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注 2: 公司与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资金往来主要系公司偿还借款临时借入资金,月均资金占用余额为 895,264 千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欠付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拆入资金余额为 90,506 千元。

注 3: 公司与重庆钢铁集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往来主要系为保障公司资金安全的临时性划款,月资金发生额为 198,313 千元。

上述资金借款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14A 章构成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公司确认已符合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85	2,026
----------	-------	-------

6. 董事及监事薪酬

项 目	本期数					
	袍金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养老金	住房公积金	其他社会保 险费	合计
董事：						
刘大卫[注 1、5]						
李仁生[注 1]		456	38	24	31	549
张理全[注 1]		372	38	24	31	465
姚小虎[注 1]		359	38	24	31	452
周宏[注 1、5]						
涂德令		392	38	24	31	485
辛清泉	74					74
徐以祥	74					74
王振华	74					74
监事：						
夏彤		457	38	24	31	550
涂春		290	38	24	31	383
陈红[注 2]		112	6	4	5	127
贾志刚[注 2]		92	16	10	4	122
谢传新[注 2、5]						
李整[注 5]						
高级管理人员：						
李永祥[注 3]						
李仁生[注 3]						
吕峰[注 3]						
虞红[注 3]						
游晓安[注 3]		331	35	22	28	416
曾兢[注 3]		329	35	22	28	414
合 计	222	3,190	320	202	251	4,185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袍金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养老金	住房公积金	其他社会保 险费	合计

董事：						
刘大卫[注 5]						
李仁生		142	36	22	27	227
张理全		119	36	22	27	204
姚小虎		119	36	22	27	204
周宏[注 5]						
涂德令		97	36	22	27	182
辛清泉	74					74
徐以祥	74					74
王振华	74					74
监事：						
夏彤		141	36	22	27	226
涂春[注 4]		18	6	4	4	32
陈红		100	36	22	27	185
窦辉[注 4]		76	30	19	22	147
谢传新[注 5]						
李整[注 5]						
高级管理人员：						
游晓安		108	36	22	27	193
曾兢		119	36	22	27	204
合 计	222	1,039	324	199	242	2,026

注 1：2017 年 12 月 14 日，刘大卫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主席等相关职务；周宏、李仁生、张理全、姚小虎等四位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由于刘大卫、周宏等五位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因此刘大卫、周宏等五位先生的辞职报告将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董事就任之日起生效。

2017 年 12 月 1 日，李仁生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总经理职务；张理全先生、姚小虎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注 2：2017 年 8 月 21 日陈红女士因工作调整，辞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时任命贾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9 月 5 日谢传新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注 3：2017 年 12 月 1 日，曾兢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游晓安先生因工

作调整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任命李永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仁生先生及吕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虞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注 4：2016 年 10 月 31 日，窦辉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 年 10 月 31 日，任命涂春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注 5：根据 2015 年与公司签订的服务协议，李整先生、周宏先生、刘大卫先生及谢传新先生在任期期间内（任职至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日）不在本公司领薪。

7. 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

本年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中包括四位(2016 年：三位)董事，一位（2016 年：一位）监事，其薪酬详情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6 所述。

8. 其他关联交易

(1) 非统筹及统一管理社保

本公司参与了重钢集团实施的补充养老保险计划，缴纳非统筹养老保险费。本公司养老保险金总额以当年工资发放数和国家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列计算缴纳，其中扣除应向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后，余下部分作为本公司退休职工的非统筹养老保险上缴给重钢集团统一管理，再由重钢集团向本公司的退休职工支付相关非统筹养老金。根据本公司与重钢集团签署的关于委托管理退休人员协议，本公司向重钢集团缴纳非统筹养老保险，本公司的退休人员享受补充养老保险待遇。重钢集团支付本公司退休人员的非统筹养老保险包括：“菜篮子”补贴、水电补贴、工龄工资、生日费、死亡退休职工遗属生活费、春节慰问费等费用。上述费用在本公司向重钢集团缴纳的非统筹养老保险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重钢集团承担。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的补充医疗保险费上缴给重钢集团，由重钢集团统一管理，用于支付本公司职工中个人负担较重者及退休人员的医药费。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的工会经费部分上缴给重钢集团，由重钢集团统一管理，用于支付本公司职工工会活动经费。

2017 年度，本公司上缴给重钢集团统一管理的上述非统筹养老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和部分工会经费共计人民币 44,577 千元（2016 年：人民币 22,022 千元）。

根据 2008 年 10 月重庆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关于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求分户缴纳医疗保险金的复函》，对于本公司和重钢集团的医疗保险金暂不宜分户管理。根据本公司和重钢集团签订的《关于基本医疗保险代收代缴的协议》和《关于大额医疗互助保险费代收代缴的协议》，本公司基本医疗保险及大额医疗保险以当年工资缴费基数和国家规定的

比例计算上缴给重钢集团，再由重钢集团代为上缴医疗保险管理中心。2017 年度，本公司通过重钢集团代收代缴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大额医疗保险共计人民币 61,308 千元（2016 年：人民币 59,004 千元）。上述交易重钢集团未收取任何手续费。

2018 年 2 月，公司与重钢集团签订协议，双方一致确认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止《关于缴纳退休职工非统筹养老保险的协议》，公司不再参与了重钢集团实施的补充养老保险计划。

（2）破产重整计划涉及的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重整计划，长寿钢铁向公司提供 1 亿元流动资金作为受让重钢集团 2,096,981,600 股股票的现金条件，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增加资本公积 1 亿元。

根据重整计划，为筹措偿债资金，管理人对铁前资产（主要包括焦化厂、烧结厂以及炼铁厂的机器设备等）、二系统及相关资产（主要包括二炼钢、棒线、型钢的机器设备等）等进行了公开拍卖，其中：长寿钢铁以 39 亿元的成交价格取得铁前资产，公司与长寿钢铁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完成相关资产交割手续；重钢集团以 30 亿元的成交价格取得二系统及相关资产，公司与重钢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完成相关资产交割手续。详细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

上述交易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14A 章构成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公司确认已符合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钢铁集团产业有限公司	31,710	1,680	18,971	
	重庆钢铁集团英斯特模具有限公司	2,756	2,756	2,756	2,756
	重庆钢铁集团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1,482	371	1,482	
	重庆钢铁研究所有限公司	506	28	1,184	
	重庆宏发房地产开发公司	5	5	5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2,095	
	重庆钢铁集团三峰工业有限公司			252	
	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重庆钢铁集团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1	
小 计		36,459	4,840	26,795	2,756
预付款项					
	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579	
	重庆钢铁研究所有限公司			1,073	
小 计				2,652	

注：2017年12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的母公司由重钢集团变更为长寿钢铁。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上述公司均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票据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80,700	545,250
	重庆中节能三峰能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77,960
	重庆钢铁集团产业有限公司		37,000
	重庆钢铁集团三峰工业有限公司		13,000
	重庆钢铁集团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小 计		80,700	1,275,210
应付账款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84,349	652,552
	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7,345	21,617
	重庆钢铁集团三峰工业有限公司	22,536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11,828	
	重庆钢铁集团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6,764	68,359
	重庆钢铁集团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704	263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	2,570	29,211
	重庆钢铁集团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487	621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9,947
	重庆中节能三峰能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150,519
	重庆三环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5,627
	重庆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64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重庆钢铁集团铁业有限责任公司		3,213
	重庆钢铁集团产业有限公司		5
小 计		298,583	1,137,583
预收款项			
	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1,945
	重庆钢结构产业有限公司		31,122
	重庆二钢钢业有限责任公司		1,050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761
	重庆钢铁研究所有限公司		4
小 计			164,882
其他应付款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384	2,764,637
	重庆朝阳气体有限公司	90,506	432,144
	重庆三环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656
	重庆钢铁集团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966
	三峰靖江港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99
	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479
小 计		422,890	3,205,7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2,400,000	
小 计		2,400,000	

注：2017年12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的母公司由重钢集团变更为长寿钢铁。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上述公司除长寿钢铁外，其他公司均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

十、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公司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公司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公司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公司考虑的因素包括：本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

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公司，本公司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公司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公司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应付融资租赁款），加上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扣除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以及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00,5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	1,506,50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4,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94,029
小 计	400,000	9,205,1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	9,073,456
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		61,9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0,000	776,618
小 计	3,100,000	9,912,018
总债务合计	3,500,000	19,117,138
加：提议分配的股利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68,962	745,447
经调整的净债务	2,631,038	18,371,691
股东权益	16,803,964	-107,434
减：提议分配的股利		
经调整的资本	16,803,964	-107,434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	0.16	-171.00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控股股东股票质押事宜

2018年1月11日，长寿钢铁将其持有公司的2,096,981,6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质押期限自2018年1月11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

理质押登记解除为止。本次股份质押目的用于为长寿钢铁向国开行借款人民币 240,000 万元提供担保，借款期限 7 年（即从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止）。截至本报告日，长寿钢铁共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 2,096,981,600 股，其中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096,981,6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51%。

（二）2018 年 2 月，长寿钢铁出具承诺函，同意从 2017 年 12 月 9 日起将破产重整中受让的铁前资产租赁给公司使用，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不中断不受影响；同意抓紧开展相关租赁协议的谈判，尽早签订租赁合同，并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和内部决策程序；保证仅当公司出具不再继续租赁上述资产的书面函时，方可不再将该等资产租赁给公司。鉴于租赁协议尚在协商中，公司已按预计可能支付租金金额确认预计负债 1,120.37 万元。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租赁关联公司相关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长寿钢铁租赁上述铁前资产。

（三）2018 年 2 月，重钢集团出具承诺函，同意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将破产重整中受让的二系统相关资产租赁给公司使用，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不中断不受影响；同意抓紧开展相关租赁协议的谈判，尽早签订租赁合同，并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和内部决策程序；保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保证公司使用。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租赁关联公司相关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重钢集团租赁上述二系统相关资产。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钢铁分部	钢材加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3,211,050	306		13,211,356
主营业务成本	12,788,210	473		12,788,683
资产总额	25,012,459			25,012,459
负债总额	8,208,495			8,208,495

3. 主要客户信息

在本公司客户中，单一客户收入达到或超过本公司收入 10% 的客户有 1 个（2016 年：1 个），约占本公司总收入 91%（2016 年：22%）。

收入达到或超过本公司收入 10% 的客户信息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102,303	91
合 计	12,102,303	91

(二) 购销合作事宜

2016 年底，受钢铁行业持续低迷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连续亏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主要银行账户因涉及诉讼被法院冻结，为保障公司资产安全，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急需寻求合作伙伴开展供销合作。2016 年 12 月，公司与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信国际，其第一大股东为重庆渝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物资采购和钢材产品销售等方面开展合作，同意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协商确定采购价格和销售价格。合作期内，千信国际将根据公司的采购计划为公司提供物资，公司同意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其提供钢材产品，双方按年度进行结算。2017 年 3 月和 2017 年 7 月，双方分别签订定采购销售定价补充协议，对矿石、煤、冶金炉料以及钢材交易的定价原则、验收结算等主要条款进行细化；2017 年 12 月，双方重新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同意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止原合作框架协议，同时明确了 2018 年度及以后的合作模式，协议约定合作期限为三年，双方同意参考千信国际资金占用利息协商确定采购结算价格，并另行签订具体供销协议规范供销合作中的操作细则。2018 年 1 月 30 日，公司与千信国际就 2017 年度供销合作情况（包括采购数量和金额，销售数量和金额等）进行结算并签订结算书。根据双方的结算情况，2017 年度公司向千信国际采购矿石、煤等原材料含税金额合计 109.84 亿元，公司向千信国际销售钢材产品含税金额合计 141.60 亿元。双方确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千信国际的款项余额为 15.74 亿元。

(三)破产重整事宜

1. 重整计划主要内容

2017年7月3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一中院)裁定受理重庆来去源商贸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负责重整工作。公司重整计划包括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债权人分类和调整方案、债权受偿方案以及经营方案等,主要包括:

(1) 控股股东重钢集团让渡其所持公司的2,096,981,600股股票,该等股票由重组方四元合基金下属子公司长寿钢铁有条件受让,受让条件包括:1) 重组方向上市公司提供1亿元流动资金作为受让重钢集团2,096,981,600股股票的现金条件;2) 重组方承诺以不低于39亿元资金用于购买管理人通过公开程序拍卖处置的铁前资产;3) 重组方提出经营方案,对公司实施生产技术改造升级,提升其管理水平及产品价值,确保公司恢复持续盈利能力;重组方承诺,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五年内,不向除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控股权;4) 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由重组方向公司提供年利率不超过6%的借款,以供公司执行重整计划。长寿钢铁有条件受让2,096,981,600股股票后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 以公司A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1.501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约44.83亿股A股股票。上述转增股票不向原股东分配,全部用于根据本重整计划的规定偿付债务和支付重整费用。

(3) 有财产担保债权将就担保财产的财产变现价款获得现金清偿或在担保财产清算评估价值范围内优先获得现金清偿,担保财产的财产变现价款或清算评估价值不能覆盖的债权将作为普通债权,按照普通债权的调整及受偿方案获得清偿。

(4) 职工债权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5) 普通债权以债权人单位,每家债权人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的债权部分将获得全额现金清偿;超过50万元的债权部分,每100元普通债权将分得约15.990483股公司A股股票,股票的抵债价格按3.68元/股计算,该部分普通债权的清偿比例约为58.844978%。按照上述方案清偿后未获清偿的普通债权,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对于重钢集团和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集团)提供担保的债权,重钢集团和渝富集团同意按照《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对按上述方案清偿后未获清偿的部分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根据债权受偿方案,公司执行重整计划所需资金及股票将通过资产处置、银行融资35亿元以及通过实施资本公积转增A股股票方式筹集。

2. 重整计划涉及的资产处置情况

为筹措偿债资金，管理人对铁前资产（主要包括焦化厂、烧结厂以及炼铁厂的机器设备等）、二系统及相关资产（主要包括二炼钢、棒线、型钢的机器设备等）等进行了公开拍卖，其中：

（1）铁前资产业经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以2017年7月3日为基准日出具重康评报字（2017）第197-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该等资产账面净值为47亿元，市场价值评估值为49亿元；清算价值为24亿。公司管理人于2017年11月20日对铁前资产按现状在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进行公开整体拍卖，根据重庆产权联合交易集团出具的网络司法拍卖的情况说明，长寿钢铁以39亿元的成交价格取得上述公开拍卖资产。公司与长寿钢铁于2017年12月8日完成相关资产交割手续。

（2）二系统及相关资产业经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以2017年7月3日为基准日出具重康评报字（2017）第197-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该等资产账面净值为65亿元，市场价值评估值为51亿元；清算价值为26亿。公司管理人于2017年11月20日对二系统及相关资产按现状在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进行公开整体拍卖，根据重庆产权联合交易集团出具的网络司法拍卖的情况说明，重钢集团以30亿元的成交价格取得上述公开拍卖资产。公司与重钢集团于2017年12月20日完成相关资产交割手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重整计划涉及的资产处置已全部办理交割手续，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109.16亿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0.63亿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0.51亿元。

3. 重整计划执行情况

（1）2017年7月3日，重庆一中院出具（2017）渝01破申5号《民事裁定书》及（2017）渝01破3号《决定书》，裁定受理重庆来去源商贸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

（2）2017年11月16日和17日，公司职工债权组会议以及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分别审议表决通过《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2017年11月17日，出资人组审议表决通过了《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3）2017年11月20日，重庆一中院出具（2017）渝01破3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

（4）2017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划转至债权人股权登记手续；同日，重钢集团所持公司的2,096,981,600股股票已全部划转至长寿钢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毕股权过户手续。

（5）2017年12月28日，管理人向重庆一中院提交的《关于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

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申请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6) 2017年12月29日，重庆一中院出具(2017)渝01破3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4. 重整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重整计划，自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本重整计划视为执行完毕：

(1) 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清偿款项以及抵债股票已经分配完毕；

(2) 应变现的担保财产未处置完毕或两合资公司未清算完毕的，已按照预计其转入普通债权的额度及本重整计划规定的普通债权调整方案将其可获得的偿债资金与偿债股票全额提存至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和证券账户；

(3) 债权人未领受的偿债资金与偿债股票以及预计债权对应的偿债资金与偿债股票，已按照本重整计划的规定全额提存至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和证券账户；

(4) 根据本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支付的重整费用已经支付完毕；

(5) 重庆钢铁集团让渡其持有公司的2,096,981,600股股票划转至重组方名下；

(6) 债权人与公司就执行本重整计划的债权清偿另行达成协议且不损害其他债权人利益的，视为债权人已按照本重整计划的规定获得清偿。

2017年12月28日，管理人向重庆一中院提交《关于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申请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经重庆一中院审查确认，公司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已完成重整计划的现金清偿、股票划转、未领受分配款项及抵债股票提存等事项，执行工作已满足重整计划所确定的执行完毕标准。2017年12月29日，重庆一中院出具(2017)渝01破3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暂缓确定的普通债权以及未申报的普通债权金额合计6.26亿元，其所应受领的清偿款项以及抵债股票已按重整计划进行预留。

2017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将重组方受让控股股东股份向上市公司支付的对价作为权益性交易，确认增加资本公积1亿元；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44.83亿股用于本次重整计划的债务偿付，按照经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法院裁定的股票抵债价格3.68元/股确认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164.96亿元；按照破产重整债务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现金、支付股份公允价值总额之间的差额，确认破产重整债务清理重组收益并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为72.26亿元；按照支付的管理人报酬等费用确认破产费用并计入营业外支出，金额为1.26亿元；按照拍卖价款扣除资产账面价值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差额，确认破产重整资产处置损益并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金额为-50.10亿元。综上，

公司因破产重整事项确认破产重整收益20.90亿元，增加所有者权益186.86亿元。

（四）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宜

2016年6月4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实际控制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年8月31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控股）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规模较大，方案论证复杂，公司尚未能就重组方案与主要债权人达成一致意见，2017年5月2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来料加工合作终止事宜

2016年4月18日，公司与攀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华集团）签订《来料加工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攀华集团委托公司加工生产热轧卷板。协议约定加工量按日均8,000吨热轧卷板组织生产，攀华集团提供生产所需的矿石和煤炭，公司负责生产过程中的其它原辅料和人工成本，双方确定加工费按900元/吨（含税）计算。公司承诺，1号和3号高炉仅为攀华集团提供生产。协议有效期暂定两年。该协议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与攀华集团签订《来料加工补充协议》，双方一致同意于2016年12月31日终止原协议，并对截至2016年12月31日前攀华集团累计交付来料数量、公司累计交付产品数量、结余来料数量及处理方式等进行确认，同意按结余来料交付热轧卷板。2017年度，公司实际交付热轧卷板21.43万吨，按净额确认营业收入16,434.01万元。

（六）重大投资终止事宜

2015年8月6日，公司与韩国株式会社POSCO（以下简称POSCO）就在重庆市共同开展冷轧工程合资项目和镀锌工程合资项目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并签署项目合作框架协议。2016年4月6日，公司与POSCO分别签署了《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POSCO关于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之合资经营合同》及《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POSCO关于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之合资经营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双方在重庆市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分别实施冷轧工程合资项目和镀锌工程合资项目。合资公司各阶段合计投资总额预计为623,527万元，其中设立时投资总额为323,077万元。协议约定双方均以现金出资，公司对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冷轧公司）的出资比例为90%，对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项公司）的出资比例为49%。上述合资经营合同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冷轧公司、浦项公司实际出资额分别66,162.15万元和13,041.60万元。

基于公司破产管理人已作出的解除合资经营合同的决定，2017年11月，冷轧公司和浦项公司董事会决定解散合资公司，并分别成立清算组对合资公司进行清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冷轧公司和浦项公司解散清算工作尚未完成。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909	100	143,056	75	46,8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189,909	100	143,056	75	46,85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3, 313	99	164, 745	39	258, 5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756	1	2, 756	100	
合 计	426, 069	100	167, 501	39	258, 568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4,790		
4-12 个月 (含 1 年)	26,326	1,316	5
1-2 年	16,275	4,069	25
2-3 年	2,836	1,417	50

3 年以上	136,254	136,254	100
小 计	186,481	143,056	77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	3,428		
小 计	3,428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4,790		
4-12 个月 (含 1 年)	28,028	1,316	5
1-2 年	16,964	4,069	24
2-3 年	3,873	1,417	37
3 年以上	136,254	136,254	100
合 计	189,909	143,056	75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61,667		
4-12 个月 (含 1 年)	121,518	5,916	5
1-2 年	104,562	25,381	24
2-3 年	3,722	1,861	50
3 年以上	134,600	134,343	99
合 计	426,069	167,501	39

(3)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445 千元。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母公司前 5 名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66,470 千元, 占母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36,440 千元。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52	46	16,646	72	6,406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38	54	23,089	85	3,949
合 计	50,090	100	39,735	79	10,35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27	21	15,827	100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58,084	77			58,0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1	2	1,131	100	
合 计	75,042	100	16,958	23	58,084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湛江重钢工贸公司	10,240	10,240	1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常州市春之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222	3,611	5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江苏和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90	2,795	5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小 计	23,052	16,646	72	

(2)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项	32,352	43,464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15,576	14,763
其他	2,162	16,815
合 计	50,090	75,042

(3)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77 千元。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母公司前 5 名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31,099 千元，占母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6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24,693 千元。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11,622		711,622	762,622		762,62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4,158		124,158	131,015		131,015
合 计	835,780		835,780	893,637		893,63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靖江三峰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注 1]	51,000		51,000			
靖江重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重庆市重钢建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注 2]						
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注 3]	661,622			661,622		
小 计	762,622		51,000	711,622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注 3]	131,015			-6,857	
合 计	131,015			-6,85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注 3]					124,158	
合 计					124,158	

(4) 对非上市公司投资和对上市公司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对非上市公司投资	835,780	893,637
合 计	835,780	893,637

注 1：长期投资本期减少系破产重整处置子公司。

注 2：公司出资设立重庆市重钢建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10,000 千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支付上述出资款。

注 3：重庆重钢高强冷轧板材有限公司、重庆浦项重钢汽车板有限公司拟清算注销，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六）。

（二）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116,756	12,694,595	3,863,585	5,630,122
其他业务收入	25,484	22,475	25,440	10,846
合 计	13,142,240	12,717,070	3,889,025	5,640,968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57	5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12	
合 计	-8,969	599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09,4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2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26,937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23,920	主要系破产重整债务清理重组收益 7,226,3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190,85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90,15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21	0.21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20,086
非经常性损益	B	2,190,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870,066
期初股份总数	D	4,436,023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4,482,57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8,918,602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04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1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